

臺中市議會第 4 屆第 4 次定期會						第 14 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23 日（星期一）						10 時 47 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如簽到簿											
列席：											
市政府											
市長		盧秀燕		副市長		黃國榮					
秘書處處長		謝佳蓁		民政局局長		吳世瑋		財政局局長		游麗玲	
教育局局長		蔣偉民		經發局局長		張峯源		建設局局長		陳大田	
交通局局長		葉昭甫		都發局局長		李正偉		農業局局長		張敬昌	
觀旅局局長		陳育正代理		社會局局長		廖靜芝		勞工局局長		林淑媛	
消防局局長		孫福佑		衛生局局長		曾梓展		環保局局長		陳宏益	
文化局局長		陳佳君代理		地政局局長		吳存金		法制局局長		李善植	
新聞局局長		樂治誼		稅務局局長		沈政安		研考會主委		劉彥澧	
原民會主委		楊馨怡		客委會主委		江俊龍		警察局局長		李文章	
主計處處長		林淑勤		人事處處長		沈德蘭		政風處處長		林煥淳	
水利局局長		范世億		運動局局長		游志祥代理		數位局局長		林谷隆	
本會											
議政顧問 翁文德				法規研究室主任 謝學銑				議事組主任 黃雅君			
主席：張議長清照								紀錄 陳韻涵			
主席宣告開會											
一、宣讀確認第 13 次會議紀錄											
提出詢問議員：吳佩芸、陳廷秀、陳成添、劉士州、陳淑華、陳俞融等議員。											
決議：備查。											
二、報告市政府來函											
臺中市政府 113 年 12 月 13 日府授地會字第 1130360831 號函											
檢送臺中市市地重劃作業基金－第 13 期大慶市地重劃區「作業基金補辦預算或先行辦理數額表」1 份，請備查。											
決議：備查。											
三、三讀議案第三讀會											
市政府提案第 1 號案：											
114 年度臺中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已依預算法及相關規定彙編完竣，請審議。											
提出詢問議員：林德宇議員。											
決議：依二讀會決議，完成三讀。											

四、會議詢問

王立任議員：114 年度總預算案已三讀通過，刪減項目由市政府自行調整，請市政府應將刪減項目及原因妥善整理提供全體議員。

主席裁示：請市政府辦理。

五、臨時動議

臨字第 001 號案

案由：建請因應財政收支劃分法三讀修正，未來相關預算的配置及對臺中市的影響，請市政府妥善準備資料，儘速向本會提出報告案。

決議：照案通過。

散會：11 時 35 分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第14次會議

本次會議出席議員名單：

楊啓邦、李文傑、顏莉敏、楊典忠、張清照、王立任、陳廷秀、吳瓊華、林昊佑、
林孟令、張家鉸、曾 威、邱愛珊、陳清龍、陳本添、張潯分、周永鴻、蕭隆澤、
賴朝國、羅永珍、吳呈賢、徐瑄灃、楊大鎰、陳淑華、黃馨慧、林祈烽、張廖乃綸、
朱暖英、何文海、吳佩芸、劉士州、沈佑蓮、曾朝榮、謝家宜、陳成添、賴順仁、
陳政顯、陳俞融、陳文政、張彥彤、黃守達、江肇國、李 中、鄭功進、陳雅惠、
林霈涵、黃佳恬、賴義鎧、張玉嫻、蔡耀頡、林碧秀、江和樹、林德宇、張芬郁、
李天生、蘇柏興、吳振嘉、蔡成圭、吳建德、古秀英、朱元宏